

滕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政府信息公开基本目录

目录分类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形式
基本目录	机关简介	机构职能	基本信息、法定职责、内设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自政府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局人事科	政府网站集中公开
		部门领导及分工	领导班子成员、工作分工情况				
	政策文件	部门文件	部门制定的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2-2025）》	自政府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局办公室	
	通知公告		相关工作通知公告、人员招聘启事等内容日常工作开展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自政府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规划计划	专项规划	牵头起草的全市层面专项发展计划规划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自政府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部门年度计划	工作要点内容				
财政信息	财政预决算	部门预算公开（含“三公经费”）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自本级财政预算批复及相关部门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日内	局财物装备科		
		部门决算公开（含“三公经费”）					
重点领域信息	重大民生信息	政府工作报告	涉及本单位工作推进情况及时公开工作进展、取得成效、后续举措等。	2019年山东政务公开工作要点	每季度	局公共事业管理科	
		民生实事	涉及本单位相关民生项目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行政执法公示	事前公开	公开并及时更新本级政府部门的执法机构、执法人员、执法职责、执法权限等信息 公开本级政府部门行政执法权力事项的名称、种类、依据、承办机构、办理程序和时限、救济渠道等信息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东省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鲁政办发〔2019〕9号）	自政府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局法制科	

目录分类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形式
		事后公开	向社会公示行政执法决定书文号、行政执法相对人名称、行政执法事项名称、主要事实、依据、作出行政执法决定的行政执法机关名称和日期等执法结果信息		自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其中，行政处罚信息自做出决定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公开	局法制科	政府网站集中公开
			公开本机关上年度行政执法总体情况有关数据统计年报		1月31日前	局办公室、法制科、财务装备科	
	市政建设	市政公共设施、市政工程施工相关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自政府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局公共事业管理科、市政工程管理服务中心		
公众参与	建议提案办理	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	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办理复文或摘要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全国人大代表建议和全国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公开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4〕46号)	答复建议和提案提出人的1个月内	局指挥中心	政府网站集中公开
		建议提案办理的总体情况	建议提案办理的总体情况说明或工作汇报		自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政务公开基本目录	主动公开基本目录		主动公开事项的名称、内容、依据、时限、主体、形式等要素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每年	局办公室	